股票代码：002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23-010 号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为更加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 2022 年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拟对部分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一、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对于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估信用风险。

本次按照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原因
上海聚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9,166,118.28	69,166,118.28	100%	目前公司处于停止运营状态。出现债务违约。
合计	69,166,118.28	69,166,118.28	——	——

注：应回款金额 72,471,369.93 元，包含我们需支付合作方 3,305,251.64 元技术服务费。

二、本次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原因

近年来，随着药品零售连锁行业竞争日趋激烈，顾客服务模式不断变化，为持续提升公司竞争力，并适应越来越多消费者购买大病、特病、慢病等商业保险的市场变化，公司于2018年开始引入商业险理赔购药结算业务（以下简称“药联业务”），公司现有零售业务的结算方式主要包括：医保个人账户资金、医保特慢病专项统筹资金、商业保险医疗保障资金、银联卡、微信、支付宝及现金。其中上海聚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音信息”）为本公司合作的众多商业补充保险平台公司之一。自2018年2月公司与聚音信息合作至今，“药联业务”产生销售6.46亿元（其中，2022年1-3月产生销售0.97亿元），已收回款金额5.74亿元，扣除技术服务费后应收回款金额0.69亿元。

进入2022年后，商业保险理赔购药平台企业受到外部环境变化的冲击，持续经营及偿债能力受到一定影响，导致公司与上海聚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合作的商业险理赔购药业务回款处于停滞状态。

2022年3月31日公司暂停了业务量较大的医药商保普惠业务。并在后续持续对该业务进行自查和款项催收： 2022年3月31日向聚音信息发送《企业往来账款询证函》进行追款，对方已盖章确认未回款金额；2022年6月25日，再次向聚音信息追收款项，聚音公司签署了《回款承诺书》；2022年6月30日向聚音信息发送《企业往来账款询证函》进行追款，对方已盖章确认未回款金额；2022年7月公司团队到聚音信息实地考察，督促聚音信息按照2022年6月25日签署的《回款承诺书》进行回款； 2022年9月1日，聚音信息董事长到公司总部进行洽谈，并再次出具还款《承诺函》。催收以来，公司陆续收到部分回款，但目前仍有6,916.61万元应收款未收回。完全没有按回款承诺履行，且近期按聚音信息提供的财务报表和相关告知材料看，无法继续按上述还款承诺履行。

基于谨慎性原则，同时考虑目前聚音信息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公司认为该应收款能否收回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基于谨慎性原则，我们对该应收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同时，公司和聚音信息的负责人保持持续有效沟通，有专门的团队和人员跟

进该款项的后续清收工作，争取能通过各种方式收回款项，减少公司损失，维护股东权益。

三、本次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影响

公司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合计金额为 69,166,118.28 元，将减少公司 2022 年度利润总额 69,166,118.28 元。相关坏账计提准备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行为。公司本次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事项真实反映了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本次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对上述企业计提的坏账准备符合公司的财务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影响。

四、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事项真实反映了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计提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本次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影响。

五、监事会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事项真实反映了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行为。对上述企业计提的坏账准备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影响。

六、备查文件

1、《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2、《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3、《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17 日